

股票代码：600764

股票简称：中电广通

编号：临2016-088

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中电广通”）因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筹划涉及本公司的资产重组事项，该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2016年7月2日，公司发布《临2016-028 中电广通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7月20日，公司发布《临2016-036 中电广通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公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8月20日，公司发布《临2016-043 中电广通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9月21日，公司发布《临2016-056 中电广通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公告》，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21日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10月21日，公司发布《临2016-066 中电广通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2016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同日，公司披露了《临 2016-080 中电广通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6 年 11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231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积极组织有关各方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和回复。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对上海证券交易所<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之回复报告公告》及修订后的重组预案等相关文件。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开市起复牌。现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相关各方正在全力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

作，对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正在进一步协商沟通推进中，公司及相关各方正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有序推进中。在公司审议本次重组的第二次董事会召开前，本次重组尚需完成对标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备案并由有权机构批准本次重组正式方案。截至本公告日，重组预案中披露的相关审批事项正在推进中。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权证办理进展情况具体如下：（1）长城电子的土地出让手续，目前已把相关申请材料提交至北京市国土局出让科进行初审；（2）赛思科的土地分割办证手续，目前已取得北京市国土资源局昌平分局的转让批准书；（3）赛思科的房产办证事项，目前已将实测绘成果提交至北京市住建委等部门进行审核。前述权证办理程序，正在推进中。

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文件，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有关的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二、特别提示

（一）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有

关规定，公司在发出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将至少每月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二）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三）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已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以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特别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0 日